

证券代码： 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 2017-058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股票代码：002714

信息披露义务人：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内乡县灌涨镇杨寨村

通讯地址：内乡县灌涨镇杨寨村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17 年 4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取得牧原股份发行的新股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载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股份的增持或处置计划.....	7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8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8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情况.....	9
五、目标股份存在的权益限制.....	9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牧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9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9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牧原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	12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牧原股份、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	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714）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牧原股份非公开发行 8,418.22 万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乡县灌涨镇杨寨村

法定代表人：钱瑛

注册资本：人民币 79,999.2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5676729723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养殖技术服务、咨询、培训（职业资格及技能培训的办学除外）、研发；技术推广及投资业务；有机肥、生物有机肥、有机—无机复混肥生产与销售。

经营期限：200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

通讯地址：内乡县灌涨镇杨寨村

邮政编码：475350

联系电话：0377-65232660

传真：0377-65232660

股东情况：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钱瑛	12,000.00	15%
2	秦英林	67,999.20	8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钱瑛	女	中国	中国	无	总经理	现兼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秦英林	男	中国	中国	无	监事	现兼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

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牧原股份（股票代码： 002714）。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牧原股份此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是基于对上市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的认同，及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股份的增持或处置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任何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的股份。

若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减持上市公司的股份，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根据牧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方案,信息披露义务人以 24.67 元/股的价格认购牧原股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84,182,177 股,认购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占牧原股份发行后总股本的 21.8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秦英林合计持有股份占牧原股份发行后总股本的 64.2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16,843.9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6.29%。根据《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的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牧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中 8,418.22 万股股份,发行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占发行日牧原股份发行在外的全部已发行股票数量的 7.27%。

本次交易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25,262.2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1.8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4,470.9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4.28%。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1、认购新股的种类、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牧原股份发行新股项下 8,418.22 万股普通股股份,占发行日牧原股份发行在外的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股票数量的 7.27%。

2、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4.67 元/股,不低于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的 90%。若发行人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亦相应调整。

3、支付条件和支付方式

本次发行事项经牧原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牧原股份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的缴款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将认购款总金额划入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以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62 号文核准，并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募集资金到位。

五、目标股份存在的权益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牧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最近一年，牧原集团存在为发行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牧原集团存在向发行人采购猪粪的关联交易；牧原集团存在向发行人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详见公司定期报告中有关关联交易的披露内容。

除此之外，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牧原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前述披露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3、《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 1、深圳证券交易所
- 2、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钱瑛 _____

日期：2017 年 月 日

附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灌涨镇水田村
股票简称	牧原股份	股票代码	0027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内乡县灌涨镇杨寨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68,439,832 股 持股比例：16.2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84,182,177 股 变动比例：7.7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信息披露义务人：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17 年 4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